**项目需求一览表**

**说明：**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

2.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以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的规定为准。

3. 根据财库〔2019〕9号及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详见本章附件1）。若采购货物属于以上品目清单的产品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如为外文文本的请提供中文翻译文本。

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本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所使用的标准或应用标准如与投标人所执行的标准不一致时，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7.本项目需求一览表中**

**技术要求：未标注▲号的条款和要求，不满足或负偏离达3项（含）以上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商务要求：未标注▲号的条款和要求，不满足或负偏离达1项（含）以上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8.本次采购预算和各分项采购预算合价详见下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及各分项采购预算合价，否则投标无效。**

9.本项目需求一览表中内容如与第六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相关条款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10.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附件2）：工业**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技术参数要求** | **分项预算合价（元）** |
| 1 | 64排X射线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仪 | 1套 | 一、功能要求全身CT扫描检查及临床研究应用，设备型号要求最新机型和最新软、硬件二、主要技术规格要求:1.机架系统1.1.机架孔径：≥750mm1.2.焦点到等中心点的距离：≥600mm1.3.焦点到探测器的距离：≥1050mm1.4.机架角度：≥±30°，可在操纵台遥控1.5.机架激光定位系统精确度：≤±1mm1.6.机架配置信息触摸显示屏1.7.机架配置控制操作面板：≥2套1.8.机架病人信息显示1.9.机架触摸屏体位选择1.10.机架液晶屏操作流程动画演示1.11.机架液晶屏儿童安抚动画演示2..探测器2.1.探测器类型：新型探测器**▲** 2.2每排探测器物理个数：≥850个2.3.探测器单元总数：≥56000个 （技术白皮书中有对此项参数的详细描述）**▲**2.4.探测器Z轴宽度：≥40mm2.5.轴扫条件下探测器覆盖范围：≥40mm3.滑环类型：低压滑环4.检查床4.1.检查床水平移动范围：≥2000mm4.2.检查床纵向移动速度最快：≥180mm/s4.3.检查床垂直升降范围：≥580mm4.4.检查床垂直升降速度：≥18mm/s4.5.检查床可垂直升降最低高度：：≤470mm4.6.检查床激光定位精度：≤±0.5mm4.7.检查床最大载重量：≥210kg5.X线系统5.1.高压发生器**▲**5.1.1.高压发生器功率（非迭代等效）：≥70kW5.1.2.最小输出管电流：≤10mA5.1.3.最大输出管电流：≥600mA5.1.4.最低管电压：≤80kV5.1.5.最高管电压：≥140kV5.1.6.管电压选择范围：≥4档5.2.球管**▲**5.2.1.球管阳极热容量(100%效率，非迭代等效)：≥7.5MHU5.2.2.球管冷却方式：风冷5.2.3.阳极最大散热率：≥1300kHU/min**▲**5.2.4.小焦点尺寸：≤0.8mm×0.8mm5.2.5.大焦点尺寸：≤1.4mm×1.4mm6.扫描参数6.1.最快体部扫描速度：≤0.35s/360°6.2.每圈扫描采集层面数：≥128层/360度（螺旋/轴扫）6.3.最大螺距因子：≥1.56.4.扫描时间/360° 可选种类：≥5种6.5.最薄扫描层厚：≤0.63mm6.6.扫描视野FOV最小：≤20mm6.7.扫描视野FOV最大：≥500mm6.8.定位像长度：≥1700mm6.9.定位片计划：双定位**▲**6.10.空间分辨率：≥17lp/cm(0%MTF)6.11.密度分辨率：≤2.5mm@0.3% 6.12.最长连续扫描时间：≥100s7.主控制台7.1.主计算操作系统：7.2.主频：≥2 GHz7.3.内存：≥3 GB7.4.主机硬盘总容量：≥250 GB7.5.主机图像存储量：≥200000幅无压缩图像（512×512）7.6.图像重建矩阵：≥512×5127.7.图像显示灰阶：≥2567.8.同步并行处理功能：扫描、重建、显示、存储、打印等操作可同步进行7.9.同步同屏显示不同方式后处理的图像7.10.高分辨率显示器：1台7.11.显示器要求：≥24英寸彩色液晶显示器，≥1920×1080矩阵7.12.主控制台要求：开通Worklist功能7.13.主机DVD存储系统8.独立影像后处理工作站8.1.工作站与其他影像设备联网：其他CT,MR,PACS 等共享功能8.2.工作站激光相机DICOM接口9.临床应用软件9.1.多平面重建MPR9.2.任意曲面重建MPVR9.3.3D软件包9.4.最大密度投影MIP9.5.最小密度投影MinIP9.6.表面三维SSD9.7.透明技术9.8.三维容积显示9.9.三维血管CTA及剪影9.10.仿真内窥镜功能9.11.CT电影播放功能9.12.造影剂智能动态跟踪功能9.13.螺旋扫描降噪软件9.14.运动伪影校正软件9.15.后颅窝伪影校正软件9.16.血管拉直分析功能9.17.呼吸控制图形提示9.18.呼吸控制语音提示9.19.心脏成像功能包9.19.1.心电监护（ECG）辅助设备及联控功能9.19.2.前瞻性门控心脏扫描功能9.19.3.回顾性门控心脏扫描功能9.19.4.一键式自动提取冠状动脉树：提供9.19.5.智能追踪特定冠脉分支：提供9.19.6.仿真DSA显示技术，还原冠脉血管高清细节，提供MIP/VR显示技术，提供多个细腻显示模板选择：提供9.19.7.智能心电编辑：提供9.19.8.冠脉狭窄分析：提供9.19.9.识别、标记冠脉狭窄部位：提供9.19.10.智能测量冠脉直径、截面积、长度、狭窄容积等：提供9.19.11.多点、两点中心线追踪和中心线校正：提供9.19.12.冠脉钙化分析：提供9.19.13.识别、标记、彩色编码冠脉钙化：提供9.19.14.智能分析冠脉的钙化积分，完成钙化积分的风险评估：提供9.19.15.冠脉斑块分析：提供9.19.16.识别、标记冠脉斑块：提供9.19.17.心脏功能评估：提供9.19.18.智能识别收缩末期、舒张末期，自动测量射血分数、左室容积、每搏输出量等心功能指标：提供9.19.19.自动标记心内膜、外膜，实现全面心肌分析：提供9.19.20.智能显示室壁运动度、厚度：提供9.19.21.电影观察与记录心脏多时相运动，方便评估心肌与瓣膜运动功能：提供9.19.22.主动脉瓣分析功能9.20.CT头部灌注功能9.20.1.自动/手动执行软组织分割、动脉定义：提供9.20.2.自动绘制感兴趣区的时间密度曲线：提供9.20.3.自动计算CBV，CBF，TTP和MTT 等灌注参数，并可以伪彩标记显示：提供9.20.4.自动计算感兴趣区的面积、最大值、最小值、平均值等：提供9.20.5.缺血半暗带：提供9.21.肺及气管分析：提供9.22.低剂量迭代技术：提供最新最高版本9.23.主机及工作站Dicom3.0激光相机接口9.24.自动照相技术10.其他配置10.1.稳压电源：CT机专用11.售后服务11.1.设备免费保修期要求≥1年11.2.提供操作培训11.3.提供中文操作、保养手册11.4.无条件随时开放主机维修密码11.5.无条件随时开放球管维修密码标准配置:1.机架主系统1.1.128层采集系统1.2.7.5MHU高性能球管2.六向检查床 3.主操作系统3.1.控制单元3.2.24英寸医用专业显示器3.3.一体化键盘3.4.鼠标3.5.双向语音通讯3.6.DVD存储4.图像处理系统 5.标准临床功能 5.1.图像浏览/刻录5.2.急诊工作流5.3.呼吸训练功能5.4.儿童动画引导功能5.5.儿童专用检查序列5.6.CT血管造影5.7.虚拟内窥镜/高级血管分析5.8.自动多平面重建5.9.多平面重建（矢状位、冠状位、斜位、曲面）5.10.最大密度投影、最小密度投影5.11.三维容积重建、表面重建5.12.多角度重建5.13.DICOM标准化剂量报告5.14.剂量报告功能5.15.DICOM 3.0输出5.16.DICOM 打印5.17.DICOM工作表管理6.高级临床功能（靶中心CT平台） 6.1.智能造影剂触发扫描6.2.智能多域迭代（高级）6.3.智能剂量调制6.4.智能窄线束系统6.5.心脏扫描接口6.6.心电监护仪6.7.前瞻性心电门控采集6.8.回顾性心电门控重建6.9.心脏扫描条件智能设置6.10.心脏剂量智能控制技术6.11.心脏重建时相智能识别6.12.心电编辑功能7.辅助诊断台软件（包含5个用户端可用）32位操作系统 8.标准附件8.1.带臂托的头托8.2.普通头托8.3.受检者固定绑带8.4.床垫8.5.三角垫8.6.扬声器8.7.操作手册9.Synapse 3D工作站9.1.二维图像处理9.2.三维图像处理9.3.三维对比9.4.三维融合9.5.智能椎体/间盘识别9.6.虚拟超声多平面重建9.7.血流动力学分析9.8.脑血管提取9.9.脑灌注软件9.10.肺/肺气管分析9.11.冠脉分析9.12.心脏功能分析9.13.钙化积分9.14.主动脉瓣分析 | 8300000 |
| **▲**商务条款 | 1、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日内2、质保期一年，质保期内完全免费上门维修及更换配件。终身维修（质保期后维修只收配件费，终身免费软件升级）。3、售后服务要求：⑴送货上门，负责安装、调试，提供完整的操作维修手册1套；⑵货物发生故障时接到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工程人员到达现场维修；⑶每年至少一次定期回访；⑷提供现场应用和维护培训服务；⑸其余按厂家承诺进行。（6）负责完成该设备工作用房的防辐射建设。配置相应的防护设备。4、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60个日历日内。交货地点：南宁市中医医院指定地点。5、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到货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且发票到后,支付300万元货款。从支付第一笔款之日起计算，满6个月后的一周内支付100万元货款，满12个月后一周内支付150万元货款，满18个月后一周内支付150万元货款，尾款在满24个月后一周内结清。6、其他要求（1）中标人保证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是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2）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彩页（体现参数指标）或技术说明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技术性能及参数与彩页或技术说明书不符的，以彩页或技术说明书为准。（3）投标报价必须包括货物的所有费用，包括采购、运输、劳务、管理、利润、税金、保险、协调、培训、售后服务、配送产品以及所有的不定因素的风险等。 |
| 其他说明 | 一、进口产品说明（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本表的第1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本分标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二、核心产品：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三、验收标准：1、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2、中标供应商在服务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服务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服务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不接受服务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3、中标供应商完成节水型高校建设的资料编制、申报工作，且申报成功后方可验收。4、招标项目有其他要求的按其要求。四、其他**▲1、本项目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2、投标文件提供投标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3、若生产厂家或代理商出具了对本项目的授权书，请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

附件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  |  |  |
| --- | --- | --- |
| **品目序号** | **名称** | **依据的标准** |
| 1 | A020101计算机设备 | ★A02010104台式计算机 |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A02010105便携式计算机 |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A02010107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2 | A020106输入输出设备 | A02010601打印设备 | A0201060101喷墨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A0201060102激光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A0201060104针式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A02010604显示设备 | ★A0201060401液晶显示器 |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
| A02010609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 A0201060901扫描仪 |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15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
| 3 | A020202投影仪 |  |  |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
| 4 | A020204多功能一体机 |  |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5 | A020519泵 | A02051901离心泵 |  |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
| 6 | A020523制冷空调设备 | ★A02052301制冷压缩机 | 冷水机组 |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
| 水源热泵机组 |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 |
| 组 | 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
| ★A02052305空调机组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 |
| (制冷量>14000W) | 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 |
| 效等级》（GB37479） |
| ★A02052309专用制 | 机房空调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 |
| 冷、空调设备 | 及能效等级》（GB19576） |
| A02052399其他制冷 | 冷却塔 |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 |
| 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
| 空调设备 |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 |
| 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
| 7 | A020601电机 |  |  |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
| 8 | A020602变压 | 配电变压器 |  |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 |
| 器 | 能效等级》（GB20052） |
| 9 | ★A020609镇 |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  |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 |
| 流器 | 及能效等级》（GB17896） |
| 10 | A020618生活用电器 | A0206180101电冰箱 |  |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 |
| 效等级》（GB 12021.2） |
| ★A0206180203空调机 | 房间空气调节器 |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 |
| 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
|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 |
| 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 |
| 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
| 实施。 |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 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 |
| 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 |
| (制冷量≤14000W) | 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 |
| 能效等级》（GB37479） |
| A0206180301洗衣机 |  |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02061808热水器 | ★电热水器 |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
| 燃气热水器 |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
| 热泵热水器 |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
| 太阳能热水系统 |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
| 11 | A020619照明设备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
| LED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  |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LED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
| LED筒灯 |  |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
|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LED灯 |  |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
| 12 | ★A020910电视设备 | A02091001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  |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
| 13 | ★A020911视频设备 | A02091107视频监控设备 | 监视器 |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
| 14 | A031210饮食炊事机械 | 商用燃气灶具 |  |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
| 15 | ★A060805便器 | 坐便器 |  |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
| 蹲便器 |  |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
| 小便器 |  |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

》

|  |  |  |  |  |
| --- | --- | --- | --- | --- |
| 16 | ★A060806水嘴 |  |  |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
| 17 | A060807便器冲洗阀 |  |  |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
| 18 | A060810淋浴器 |  |  |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农、林、牧、渔**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20≤X＜200 | 5≤X＜20 | X＜5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50≤X＜300 | 10≤X＜5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200000 | 100≤X＜1000 | X＜1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10000 | 2000≤Y＜5000 | Y＜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Y＜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